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政新在线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微博、微信公众号新媒体技术保障及提升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微博、微信公众号新媒体技术保障及提升项目，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政新在线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8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.8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政新在线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4月30日



注：企业划分详见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。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